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祈福生活服務
CLIFFORD MODERN LIVING

CLIFFORD MODERN LIVING HOLDINGS LIMITED

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6)

董事辭任及調任 及 首席執行官及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會宣佈：

- (1) 孫偉剛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及
- (2) 孟麗紅女士已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自2018年10月1日起生效。

董事辭任與首席執行官及授權代表變更

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孫偉剛先生(「孫先生」)因處理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上市規則」)所指授權代表(「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所指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18年10月1日起生效。

孫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對孫先生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調任董事及委任首席執行官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鑑於孫先生的辭任，孟麗紅女士（「孟女士」）已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上市規則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18年10月1日起生效。

作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孟女士將繼續領導董事會、監督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的建立及實行、就本公司的策略規劃及關鍵業務決策方面提供意見，並將管理本集團整體營運，尤其是規劃本集團業務及發展策略與監督本集團業務管理。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然而，董事會認為，孟女士對本集團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業務具備深入認識及經驗，因此彼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簡歷詳情

孟女士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孟女士，59歲，自2016年1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主席兼本公司董事。孟女士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此後一直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管理、營運以及整體表現。

孟女士於2018年1月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會成員。彼亦參與其他社會公共服務，包括北京市婦女聯合會第十三屆常務委員會成員、廣州外商投資企業商會第十屆常務委員會主席、廣州市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第十五屆執行委員會副會長、香港廣州社團總會第二屆執行委員會常務副主席及常務會董、香港新家園協會副會長、團結香港基金創辦的「商社聚

賢平台」之創建成員、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百色市教育基金會名譽會長。孟女士為香港《鏡報》於2015年3月舉辦的第四屆傑出企業家社會責任獎得獎者之一。孟女士於1982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本公司的證券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孟女士透過受控制法團Elland Holdings Limited擁有本公司735,84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2.48%)的權益，並擁有本公司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49%)的權益。除上述者外，彼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其他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孟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ii)孟女士過去三年亦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孟女士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委任或專業資格。

新訂立的服務合約

基於上述調任，孟女士與本公司已訂立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自2018年10月1日起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並獲重選一次。根據其服務合約，孟女士將有權收取年度董事酬金216,000港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照其經驗及資格、其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行業酬金水平及當時市況予以釐定。本公司與孟女士訂立的非執行董事委任函已在雙方同意下終止，自2018年10月1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孟女士調任及委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梁昭坤

香港，2018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偉剛先生、梁昭坤先生及梁玉華女士；非執行董事孟麗紅女士及劉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君美女士、何湛先生及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先生)。